

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7月23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所有董事，并于2023年7月25日以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当参与传签的董事5人，实际参与传签的董事5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. 关于《安道麦2022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编制了《安道麦2022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，展现了公司进一步将可持续发展纳入企业经营活动的进展和成果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安道麦2022年度环境、社会及公司治理（ESG）报告》。

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26日